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 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债权转股权和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宏昌致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交易对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资金拨付等全部相关手续。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夯实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经营基础，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满足全资子公司宏昌致远的生产经营、项目拓展及市场拓展资金需求，提升其市场信用与综合竞争力，公司计划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7,8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债权是由该公司实施可转债募投项目“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形成，详见2025年3月披露的《关于增加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投资结构暨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宏昌致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公司以借款的形式向由其实施“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投入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故，在实施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过程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宏昌致远形成债权4,000万元。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结项，详见2026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交易对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资金拨付等全部相关手续。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宏昌致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E9D0WX5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双林南街358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陆灿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01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增资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5,616.37	5,425.26
净资产	-194.50	-690.35
营业收入	4,120.05	965.85
营业利润	-1,194.47	-495.86
净利润	-1,194.50	-495.85

经核查，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无重大对外担保、大额逾期负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资质齐全，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三、投资资金来源与支付安排

资金来源：本次增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对该子公司形成的债权和日常经营积累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现金流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支付安排：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公司将在1个月内完成2,800万元增资款全额实缴至标的公司资本金专用账户；资金实缴完成后，由标的公司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公司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宏昌致远增资4,000万元，同时再使用自有资金2,800万元对宏昌致远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7,8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充实资本金，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企业资信，便于开展银行综合授信、大型客户招投标、项目合作等经营活动；保障子公司汽车零部件新产品研发、原材料备货、市场渠道拓展所需资金；落实公司“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的业发展战略，强化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布局，提升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与长期盈利能力。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对象为全资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公司对该子公司形成的债权和部分自有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本金充实后将增强子公司持续经营与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基本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昌科技”）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万元投资基金——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目标规模为5,010万元，主要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其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专业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27125155 9

成立日期：2014-12-16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蔚洋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23层A2318号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水木华坤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50（万元）	35.00%
2	华义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00（万元）	40.00%
3	浙江华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万元）	25.00%

登记备案情况：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0519。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说明：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投资基金的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名称：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规模：不超过5,010万元（最终以工商登记实缴出资额为准）

4、基金管理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向合伙企业出资

6、出资进度：根据资金需要发出《出资缴款通知》

7、合伙人及其拟认缴出资情况：普通合伙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0万元占0.20%；有限合伙人宏昌科技认缴出资1,500万元占29.94%；其他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69.86%（最终以工商登记实缴出资额为准）。

8、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期限（“存续期”）为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为免歧义，本协议项下所约定的“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均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之日为准）起，满八（8）年之日止。上述存续期届满，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存续期可延长一次，期限为两（2）年。延长期限届满，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继续延长。

9、管理费：作为为合伙企业服务的报酬，合伙企业应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一定额度的管理费。

(1)合伙企业投资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应当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合计为：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2%。

(2)合伙企业退出期内，合伙企业每年应当向合伙企业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合计为：合伙企业未退出项目投资本金×1%。

(3)为免疑义，合伙企业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10、合伙企业目的及经营范围：发起设立私募创业投资基金，通过对外投资获得资本的长期稳健增值。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投资决策：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四（4）名委员组成，其中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3名，【宏昌科技】委派1名。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实施投资项目决策以及项目处置决策时应经全体委员四分之三（含）以上同意后方可做出决定。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依据本协议的约定，对合伙企业投资及项目退出等重大投资事项之建议做出决策。

12、收益分配：合伙企业取得的收益，应按照下列顺序和方式在合伙人之间分配：

(1)资本回报：按全体合伙人实际缴纳出资额所形成的相对比例分配合伙企业所获全部收益，直至依据累计方式计算，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所有分配收益的总额已等同于全体合伙人届时合计的实缴出资额；

(2)优先回报：如收益按照方式（1）分配后仍有剩余，则剩余部分根据全体合伙人实际缴纳出资额所形成的相对比例在全体合伙人之间分配优先回报，直至依据累计方式计算，在截至（1）完成的时点，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所有分配收益的总额根据该合伙人实际缴纳的出资额计算收益率达到6%（单利）的年化收益率。具体计算方式为：全体合伙人出资本金分期分批出资，本金分批分期退回，按照出资本金实际持有天数，计算年化6%优先回报收益。

(3)80/20分割：任何剩余的投资收益应当按照（A）80%在全体合伙人间按照其各自的实缴出资相对比例分配；（B）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2、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公司不能控制该合伙企业，且不具有重大影响，不将其纳入公司的并表范围。

5、与普通合伙人无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有权各自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派一（1）名观察员，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但不享有表决权。

为避免疑义，虽有本条前款约定，观察员有权对以下事项享有一票否决权：

(1)合伙企业从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投资；

(2)合伙企业从事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投资；

(3)7.2条款约定的其他限制投资的内容。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1,500万元与专业投资机构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拟投资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有效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三）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后续募集、投资进展及完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基金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标的容易受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变化、行业政策监管、市场竞争格局等各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基金投资价值，甚至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

3、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北京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负责执行合伙事务，进行合伙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对于可能存在的内部管理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实施监督、建议等权利来防范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募集、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相关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金华市金启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陆宝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6-050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付息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发行了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债券简称：25天齐锂业MTN001（科创债），债券代码：102582831，发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发行利率为2.48%，发行期限为3年，本期起息日为2025年7月11日，本期计息结束日为2026年7月10日。

2026年7月13日，公司收到上海清算所下发的《产品代理付息兑付手续完成证明书》。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2026年的付息兑付手续，兑付付息金额为人民币1,488万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6-051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盈利：285,000		~	盈利：425,000	盈利：8,441.06
	比上年同期增长	3,276.35%	~	4,93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盈利：281,000		~	盈利：420,000	盈利：132.00
	比上年同期增长	212,778.79%	~	318,08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1.68		~	盈利：2.51	盈利：0.0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受益于新能源产业发展与下游需求增长等多重利好因素驱动，本报告期公司主要锂产品的销售均价较上年同期均明显增长。

2、截至本业绩预告公告日，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S.A.（以下简称“SQM”）尚未公告其2026年第二季度业绩报告。公司全面考虑所能获取的可靠信息，沿用一贯方式，采用彭博社（Bloomberg）预测的SQM 2026年第二季度每股收益等信息为基础来计算同期公司对SQM的投资收益。根据前述预测数据，SQM 2026年上半年业绩预计将同比大幅增长，因此公司在本报告期确认的对该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鉴于公司重要的联营公司SQM是在智利圣地亚哥和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根据两地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则，SQM披露季度财务报告的时间晚于公司业绩预告的时间，公司不能先于SQM公告季度财务信息前公告其业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第九条规定，公司通过财务测算模型并结合彭博社（Bloomberg）预测的SQM 2026年第二季度每股收益等信息预估SQM 2026年第二季度经营损益，并按照公司持股比例预估对SQM的投资收益。该项投资收益与SQM实际公告的净利润按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应计投资收益可能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差异的金额及对公司财务信息的影响程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按信息披露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79　　证券简称：水井坊　　公告编号：2026-021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2.2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亏损；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174.48万元，预计减少41,605.67万元，同比下降27.78%。

● 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67.21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2.2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67.21万元。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3,98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4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49万元。

（二）每股收益：0.2175元。

（三）营业收入：149,78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6年上半年，白酒行业整体仍处于深度调整期，公司进一步推进渠道库存结构优化工作，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主动调整发货节奏，加强渠道库存管理，渠道库存对比去年同期下降50%左右，库存结构进一步优化，渠道运行效率持续提升。主动优化库存导致公司今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减少约3亿元，毛利减少约2.5亿元。同时，公司坚持谨慎性原则，对存货相关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需审慎确认事项进行了充分评估，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相应准备；叠加政府补助同比减少、供应链融资成本增加等因素，导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本期业绩波动主要受公司主动推进渠道库存结构优化及相关阶段性因素影响。随着公司持续加强渠道管理和市场动销能力建设，渠道生态进一步优化，经营基础持续夯实，为后续产品动销提升、市场拓展及经营质量持续改善创造了有利条件。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城市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17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万元到-2,7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100万元到6,9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万元到-2,700万元，与上年同期4,027.71万元相比，将减少5,927.71万元到6,727.71万元，同比下降147.17%到167.04%。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00万元到6,900万元，与上年同期5,655.80万元相比，将增加444.20万元到1,244.20万元，同比增长7.85%到22.00%。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022.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27.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55.8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10元。

三、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亏损主要受非经营性损益影响；

公司持有的美元基金投资项目受收购公司股份支付对价大幅下降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于报告期未确认大额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435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6-055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8,363.14万元至312,104.1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9,658.21万元至143,399.19万元，同比增加65%至85%。

2、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0,696.94万元至314,720.8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0,577.58万元至144,601.46万元，同比增加65%至8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8,363.14万元至312,104.12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9,658.21万元至143,399.19万元，同比增加65%至85%。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0,696.94万元至314,720.82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10,577.58万元至144,601.46万元，同比增加65%至85%。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704.9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0,119.36万元。

（二）每股收益：0.421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6年上半年，玻纤主要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增加，产品量价齐升。公司通过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加强市场开拓等措施提升盈利能力，为本期业绩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6-054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九芝堂；证券代码：000989）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6年7月11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53），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预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应修正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6-038

仁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下降情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		~	6,000	34,662.72
	比上年同期下降	82.69%	~	8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0		~	3,700	2,177.44
	比上年同期增长	14.81%	~	69.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0.05	0.38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年同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了大额债务重组收益和低效资产处置损益，本报告期没有低效资产处置损益，且债务重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通过重整剥离部分低效资产，优化了公司资产质量，同时提升管理效能，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6-034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950万元 - 2,900万元	盈利：16,046.6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12.15%-11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700万元 - 17,300万元	盈利：2,910.6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301.97%-494.3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股-0.04元/股	盈利：0.2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预计影响金额范围-15,500万元至-18,6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产生的亏损影响较大。

由于公司稳健的现金流控制政策，公司留存充足的货币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证券投资所持标的均为基本面优良、股息率较高、分红较稳定的优质资产。

2026年上半年资本市场受多重宏观因素扰动，A股呈现明显K型分化格局，科技成长赛道持续走强，传统板块估值持续承压。尽管公司持仓标的经营基本面稳定、分红支付能力未受影响，但公司持仓品类普遍集中于市场承压板块，相关标的二级市场估值持续下行，本期确认大额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步减少二级市场的股票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公司持续深耕“夹克专家”的战略转型布局，全方位、多维度优化经营举措，经营利润有所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73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6,000万元到2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亏损；预计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174.48万元，预计减少41,605.67万元，同比下降27.7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6,000万元到2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919万元到18,919万元，同比增加292.10%到463.64%。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6,000万元到-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883万元到15,883万元，同比减少7,559.72%到13,517.2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一）利润总额：654.6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80.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7.5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本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扩充专业技术及管理团队，导致相关研发及管理费用增加。

2、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8,001.71万元，相应扣减了当期经常性损益。

3、本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产生正向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79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赛智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26年7月9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